

中共黑龙江省全省性社会组织委员会

省社组党函 202101 号

倡议书

全省性脱钩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

近期，我省陆续出现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型疫情，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 32 次会议强调，要充分认清当前疫情复杂严峻形势，全省进入紧急状态。为此，黑龙江省全省性社会组织党委向全省性脱钩行业协会商会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发出如下新冠疫情防控倡议：

1.增强防控意识，履行主体责任。关注自身和家人的健康状况，如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联系社区或到就近的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及时关注政府发布的行动轨迹和疫情防控科普知识，如发现自己的行程与病例或密切接触者有重叠，应及时上报社区备案，做到不隐瞒、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依据本级风险等级划分（本地具体风险等级的调整以当地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的通告为准），积极主动配合完成隔离管控、流行病学调查、核酸检测等各项防控措施。

2.倡导文明新风，避免人群聚集。倡导文明过节新风尚，不

举办各类非必要的年会、研讨会、交流会等，不聚集、不聚会、不聚餐。倡导协会党员在省内过节，非紧急情况不出省，动员家人尽量在工作地或就学地过节，非必要不返乡。节日期间倡导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沟通拜年，不串门、不走亲访友、不去人员密集场所。倡导简约健康生活方式，科学正确佩戴口罩，保持安全社交距离，注意饮食安全卫生，注意个人卫生防护。

3.立足行业特点，发挥先锋作用。协会商会党员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要求，加强对会员群众的宣传引导，带动会员群众积极响应倡议号召。协会商会党组织要进一步增强社会责任感，商贸流通类协会商会要做好保供应、稳物价、优服务工作，做到所有商品不涨价、不断货。生产加工类协会要积极支持防疫物资和民生物资生产。卫生健康类协会要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开展科普宣传，主动参与疫情防控。其他类协会要在做好防护的前提下，结合行业特点积极开展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为疫情防控做出贡献。

为了您和家人的健康安全，让我们携起手来，众志成城，联防联控，以实际行动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为全面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贡献出社会组织的力量。

中共黑龙江省全省性社会组织委员会

2021年1月18日